

投入 2.14 亿元,600 余人赶工,我市“空调进教室”工程加紧推进

六一后,8105 间“老教室”可用上新空调

市教育部门制定实施意见,明确空调使用规范

阅读提示

经过多次调查核算,在全市的 12537 间教室中,将又有 8105 间教室在今年装上冷暖空调,根据教室面积的大小,每个教室将安装 1 至 2 台。

□ 记者 吕恺

本报讯 炎炎夏日即将到来,作为 2019 年全市十方面民生实事项目之一的中小学“空调进教室”工程,现在的进展如何?昨天,记者联系了相关部门了解到,工程正在加紧推进当中,5 月底前全面完成。

五一假期抓紧电力管道铺设 确保五月底前空调安装到位

今年 3 月,“空调进教室”项目被纳入 2019 年全市十方面民生实事内容。随后,这项民生工程也引发了市民极大的关注。在记者的采访中,家长们都认为,这是一件惠民的大好事。

“作为教育主管部门,我们力求在最短的时间内协调好各项工作,真正让孩子们享受冷暖适宜的学习环境,把好事办好。”市教育局相关处室负责人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自从项目确定后,他们就与发改、电力等部门紧锣密鼓地制定具体措施和时间表,虽然时间紧,任务重,但他们一定不辱使命,按照计划执行推进。

4 月 23 日召开的全市教育提质大会上,明确提出“要完善学校配套,5 月底前完成空调进教室工程,安装及使用标准与政府相一致。”为了顺利完成这项民生实事,在刚刚结束的五一假期里,各地电力部门加紧施工。

电力部门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例如在莲都区刘英小学,自 4 月 20 日动工以来,为了抢抓工期,施工方每天安排 10 余人参与施工,五一假期也没有休息。除管道铺设外,变压器改造的审批程序也已经在进行中。

记者了解到,教育部门已对中小学空调需求数进行了全面摸底调查,空调采购的流程已全面开始。截至目前,仅莲都区已有十多所学校在施工。

莲都区教育局校管站站长张晖说:“‘空调进教室’工程范围大、数量多、工期紧。我们要求施工单位错时施工,把对正常的教育教学活动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同时要求监理单位做好监督指导,确保工程安全有序,让学校放心,让家长满意。”

投入 2.14 亿元,600 多电力工人赶工 全市共 8105 间教室将装上空调

目标锚定,快马加鞭。市教育局相关处室负责人介绍,全市共有 328 所中小学,7913 个班级,12537 间教室,中小學生人数达到 30.64 万人。虽然目前全市如丽水中学、丽水第二高级中学等高中的 2543 间教室已经安装了空调,但是余下的工作量依然巨大。

经过多次调查核算,在全市的 12537 间教室中,将又有 8105 间教室在今年装上冷暖空调,根据教室面积的大小,每间教室将安装 1 至 2 台。

莲都区有中小学共 44 所,教室数(包括普通教室、专用教室)1801 间,已安装空调教室数为 373 间。综合考虑学校规模、班额、气候条件等情况,莲都区教育局经反复商讨及测算,最终确定今年需要安装空调的学校 26 所,其中公办学校 20 所,薄弱民办学校 6 所,教室 1069 间,拟安装空调总数 1940 台,安装覆盖率为 80%。庆元县投资 1897 万元,5 月底前对全县 18 所中小学校的 743 间教室安装 1095 台空



通讯员 吴爱玲 摄

调,此项工程将惠及 19000 多名中小學生。

记者了解到,列入本次“空调进教室”工程的学校,将进行线路改造、变压器增容、空调采购等环节,财政共投入 2.14 亿元。

国家电网丽水供电公司市场及大客户室主管吴慧刚介绍,一接到任务,电力部门就立即着手配合各地教育部门做好相关工作,截至 5 月 5 日,他们共安排施工队伍 56 支,616 名施工人员进入各个学校施工,确保在五月底前完工。

教育部门制定工程实施意见 明确空调使用规范

在为政府决策鼓与呼的同时,少数家长也对“空调进教室”有一定担忧。

“教室空调开了,室内外温差就会加大,那如何避免学生感冒呢?如何改善空调房内的空气质量,减少病毒的传染?空调在气温几度的情况下开,开的话又开几度合适呢?这些问题都是我们家长所关心的。”市民林法友提出了不少问题。

为此,市教育局办公室特制定了《关于推进中小学“空调进教室”工程实施意见》,明确了具体要求。要求各县(市、区)教育局要指导各中小学加强节能教育,认真落实节能降耗工作要求,明确中小学空调使用规范,即夏季温度 30℃ 以上时方可开启,设定温度控制在 26℃ 以上;冬季温度 10℃ 以下时方可开启,设定温度控制在 20℃ 以下;室内无人或门窗开启状态下,不得启动空调;定时开窗通风换气,有多名同学患感冒或因空气不流通易导致传染疾病时不得启动空调。

除了明确空调使用规范外,市教育部门相关负责人表示,中小学教室装配空调后,各县(市、区)教育局要指导各中小学参与空调设备的验收并做好定期检查,特别是定期检查安装支架是否牢固,线路是否漏电,要确保营造一个安全的校园环境。同时各中小学要制定空调使用管理制度,将空调的设备安全管理纳入学校安全管理工作范畴,明确专人负责管理,加

强维修维护,做到安全使用。

“作为一项民生实事,我们将在满足学生需求、确保用电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安排空调使用时段,适时开窗通风换气,防范疾病传播,为学生创造舒适、安全的学习生活环境,真正把惠民实事办实办好。”市教育部门相关负责人表示。

丽水市防空防灾 警报试鸣通告

[2019]第 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利用人民防空警报系统发放防空警报信号的通知》(浙政办发[2009]77 号)和《浙江省防空防灾警报试鸣制度》精神,为增强市民国防观念和防灾减灾意识,提高全社会防灾减灾和应急避险能力,报市政府批准,同意于 5 月 12 日在丽水市区、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莲都区各人防重点镇范围内试鸣防空防灾警报。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试鸣信号

预先警报(鸣 36 秒,停 24 秒,反复 3 遍,时间 3 分钟)、空袭警报(鸣 6 秒,停 6 秒,反复 15 遍,时间 3 分钟)、空袭解除警报(连续鸣响,时间 3 分钟)、防空警报(鸣 60 秒,停 30 秒,反复 2 遍,时间 3 分钟)、防空解除警报(连续鸣响,时间 4 分钟)。

二、试鸣时间

试鸣时间定于 2019 年 5 月 12 日 10:00-10:44。其中,10:00-10:03 为预先警报;10:10-10:13 为空袭警报;10:20-10:23 为空袭解除警报;10:30-10:33 为防空警报;10:40-10:44 为防空解除警报。

三、试鸣形式

(一)丽水市区、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莲都区各人防重点镇范围内发放固定音响警报。
(二)通过丽水人民广播电台、丽水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发放警报防空防灾警报。
(三)各县(市)的警报试鸣工作由各县(市)人防办按规定程序同时组织试鸣。

特此通告

丽水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19 年 4 月 26 日

社会主义
核心
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值班编委
总编辑 吴祥柱
副总编辑 邓其锋 崔 瑾
编委委员 范宁华 蓝 燕
一版编辑 孙 蕾